

內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內授營都字第1090819960號

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東北角海岸（含大溪海岸及頭城濱海）風景特定區計畫（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）案」辦理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開展覽日期與地點：自民國109年8月3日起至109年9月1日止，分別於新北市政府、新北市瑞芳區公所、新北市貢寮區公所、宜蘭縣政府、宜蘭縣頭城鎮公所公開展覽30天。
- 二、說明會日期與地點：
 - (一)109年8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整於新北市貢寮市民活動中心。
 - (二)109年8月14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整於新北市瑞芳區公所3樓禮堂。
 - (三)109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整於宜蘭縣頭城鎮公所第一會議室。
- 三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

裝

訂

線

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並依式（如附件）向新北市政府及宜蘭縣政府提出，公開展覽期滿後，由新北市政府及宜蘭縣政府彙整陳情意見資料報本部，俾供本部都市計畫委會審議之參考。

部長徐國勇

裝



訂

線